

P95-78

附錄六：降低偏遠地區教師流動座談記錄(花蓮縣康樂國小場次)

時間：2009 年 3 月 9 日

地點：花蓮縣康樂國小會議室

主席：吳鐵雄教授

出席人員：

黃月麗(教育部國教司)
陳伯璋(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)
郭丁燮(臺南大學)
蔡明學(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)
李科長志成(花蓮縣教育處)
吳惠貞校長
蘇漢彬主任
黃依惠主任
林美惠主任
慈慧玲老師
黃淑惠老師
馮靜芳老師
林志謙老師
劉雅萍老師

會議紀錄

一、主席致辭

二、吳惠貞校長

- 1、本校代課教師相當認真，但須年年參加甄試，建議能修法，對認真優秀的代理代課教師考上後，能續聘或一任為期 2-3 年。因為教師任其長，有助學校校務或教學的穩定。

2、建議六班以下學校，能增置教師一名。

三、劉雅萍老師

1、目前為幼稚園代課教師。年年考代課教師，且留任康樂國小的原因，是因為與校長理念相同，同仁相處融洽。

2、目前困擾：因身為代課教師，任期有限，擔心課程的延續性。

四、馮靜芳老師

從台中調到花蓮，原因有：

1、結婚。

2、康樂國小離市區不遠。

3、同事間氣氛好。

4、學生單純。

5、環境好。

五、黃依惠主任

1 調到康樂國小的原因：

(1)以前的學校路途遙遠。

(2)與校長的教育理念相同。

(3)有抱負想完成。

(4)康樂國小同仁氣氛好。

(5)離花蓮教育大學近，進修方便。

2、自己代課許多年才考上正式教師，之前代課教師的年資，在考上正式教師之後，合併計算，目前則不行，建議可以恢復合併計算之任務。

六、黃淑惠老師

之前服務學校，雖然鄉土教育做得很好，會想留下來，但因曾發生車禍，交通安全問題，讓自己決定調到康樂國小。

七、慈慧玲老師

在康樂國小任教的原因有二：

- 1、結婚，從外縣市互調回來。
- 2、校內老師專長不一，各有發揮。

八、林志謙老師

1、離開之前學校的原因：

- (1)之前學校有交通安全與路途遙遠等問題。
- (2)之前學校生活機能較不夠。

2、繼續留在康樂國小的原因：環境好，交通方便。

九、林美惠主任

- 1、代課教師的任期，建議可以從一年改為三年，可以穩定老師與學校。
- 2、從台東調到花蓮，主要是花蓮成長的腳步較快。
- 3、願意繼續留在康樂國小，因為小孩子很可愛，老師付出可以得到回饋，可以跟著校長學習並更加進步。

十、蘇漢彬主任

- 1、自己的任教經驗從台北三重到花蓮新城國小，再調到康樂國小。
- 2、會想調動的原因：生活規劃的考量(花蓮生活環境優於台北)、生活機能、在地人會願意留(自己則是因就讀花蓮教育大學)、離市區近、服務學校有無成長的可能(之前新城國小也很好，但變化少)。
- 3、建議：
 - (1)要留住偏遠地區教師，可以恢復鄉鎮保送，並規定服務年限。
 - (2)政府要有配套措施，要豐富當地的社區資源，自然會吸引老師留下來。
 - (3)教師專業成長有必要。可提供文化或資訊的刺激。

- (4)降低偏遠地區的不利因素，可能可以吸引老師，如設山地偏遠加給。